金史/卷5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卷五十六 ◄

金史
卷五十七 志第三十八 百官三

► 卷五十八 →

內命婦 宮人女職 東宮官屬 親王府屬 太后兩宮官屬 大興府 諸京留守司諸京城宮苑提舉等職 按察司 諸路總管府、諸府、諸節鎮、防禦、刺史、縣鎮等職 諸轉運泉谷等職 諸府鎮兵馬等職 諸猛安部族及群牧等職

內命婦品

元妃、貴妃、淑妃、德妃、賢妃，正一品。昭儀、昭容、昭媛、修儀、修容、修媛、充儀、充容、充媛曰九嬪，正二品。婕妤，正三品。美人，正四品。才人，正五品。各九員，曰二十七世婦。寶林，正六品。禦女，正七品。采女，正八品。各二十七員，曰八十一禦妻。按金格，貞祐後之制，貴妃下有真妃，淑妃下有麗妃、柔妃，而無德妃、賢妃。九嬪同。婕妤下有麗人、才人為正三品。順儀、淑華、淑儀為正四品。尚宮夫人，尚宮左夫人、尚宮右夫人、宮正夫人、寶華夫人、尚儀夫人、尚服夫人、尚寢夫人、欽聖夫人、資明夫人為正五品。尚儀禦侍、尚服禦侍、尚寢禦侍、尚正禦侍、寶符宸侍、奉恩令人、奉光令人、奉徽令人、奉美令人為正六品，司正禦侍、寶符禦侍、司儀禦侍、司符禦侍，司寢禦侍、司飾禦侍、司設禦侍、司衣禦侍、司膳禦侍、司藥禦侍、仙韶使、光訓良侍、明訓良侍、遵訓良侍、從訓良侍為正七品。典儀禦侍、典膳禦侍、典寢禦侍、典飾禦侍、典設禦侍、典衣禦侍、典藥禦侍、仙韶副使、承和良侍、承惠良侍、承宜良侍為正八品。掌儀禦侍、掌服禦侍、掌寢禦侍、掌飾禦侍、掌設禦侍、掌衣禦侍、掌膳禦侍、掌藥禦侍、仙韶掌音、祗肅良侍、祗敬良侍、祗願良侍為正九品。

宮人女官職員品秩

皆同唐制。尚宮二人，掌導引皇后，管司記、司言、司簿、司闈，仍總知五尚須物出納等事。司記二人、典記二人、掌記二人，掌在內諸文書出入目錄，為記審訖付行縣印等事。女史六人，掌職文簿。司言二人、典言二人、掌言二人、女史四人，掌宣傳啟奏之事。司簿二人、典簿二人、掌簿二人、女史六人，掌宮人名簿廩賜之事。司闈六人、典闈六人、掌闈六人、女史四人，掌宮闈管鑰之事。尚儀二人，掌禮儀起居、管司籍、司樂、司賓、司贊事。司籍二人、典籍二人、掌籍二人、女史十人，掌經籍教學紙筆幾案之事。司樂四人、典樂四人、掌樂四人、女史二人，掌音樂之事。司賓二人、典賓二人、掌賓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賓客參見、朝會引導之事。司贊二人、典贊二人、掌贊二人、女史二人、彤史二人，掌禮儀班序、設板贊拜之事。尚服二人，掌管司寶、司衣、司飾、司仗之事。司寶二人、典寶二人、掌寶二人、女史四人，掌珍寶符契圖籍之事。司衣二人、典衣二人、掌衣二人、女史四人，掌禦衣服首飾之事。司飾二人、典飾二人、掌飾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膏沐巾櫛服玩之事。司仗二人、典仗二人、掌仗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仗衛兵器之事。尚食二人，掌知禦膳、進食先嘗，管司膳、司醞、司藥、司饎事。司膳四人、典膳四人、掌膳四人、女史四人，掌膳羞器皿。司醞二人、典醞二人、掌醞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酒醴。司藥二人、典藥二人、掌藥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醫藥。司饎二人、典饎二人、掌饎二人，女史二人，掌宮人食並柴炭之事。尚寢二人，管司設、司輿、司苑、司燈事。司設二人、典設二人、掌設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帷帳、床褥、枕席、灑掃、鋪設。司輿二人、典輿二人、掌輿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輿傘扇羽儀。司苑二人、典苑二人、掌苑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苑囿種植蔬果。司燈二人、典燈二人、掌燈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燈油火燭。尚功二人，掌女功，管司制、司珍、司彩、司計事。司制二人、典制二人、掌制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裁縫衣服篡組之事。司珍二人、典珍二人、掌珍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金珠玉寶財貨之事。司彩二人、典彩二人、掌彩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錦文緋彩絲帛之事。司計二人、典計二人、掌計二人、女史二人，掌支度衣服飲食柴炭雜物之事。宮正二人，掌總知宮內格式、糾正推罰之事。司正二人，同掌。典正二人，糾察違失。女史四人。

皇后位下女職依隆慶宮所設人數，大安元年定。

司閨一員，八品。掌宮內諸事並給散宮人俸給食料。秉儀一員，八品。丞儀一員，九品。掌左右給事、宣傳啟奏、經籍紙筆之事。直閣一員、司陳一員，九品。掌帳幕床褥輿傘、灑掃鋪陳、薪炭燈燭之事。秉衣一員、奉衣一員，九品。掌首飾衣服器玩諸寶

財貨，裁制縑彩之事。掌饌一員，八品。奉饌一員，九品。掌飲食湯藥酒醴蔬果之事。

東宮官

宮師府。太子太師、太子太傅、太子太保，正二品。太子少師、太子少傅、太子少保，正三品。掌保護東宮，導以德義。海陵天德四年，始定制宮師府三師、三少、詹事院詹事、三寺、十率府皆隸焉。左右諭德，為東宮僚屬。

詹事院。太子詹事，從三品。少詹事，從四品。掌總統東宮內外庶務。左右衛率府率，從五品。掌周衛導從儀仗。左右監門，正六品。掌門衛禁鑰。僕正，正六品。副僕，正七品。僕丞，正九品。掌車馬廄牧弓箭鞍轡器物等事。掌寶二人，從六品。掌奉寶，謹其出入。典儀，從六品。贊儀，從七品。司贊禮儀。侍正，正七品。侍丞，正八品。掌冠帶衣服、左右給使之事。典食令，正八品。丞，正九品。承奉膳羞。侍藥，正八品。奉藥，正九品。承奉醫藥。掌飲令，正八品。丞，正九品。承奉賜茶及酒果之事。家令，正八品。家丞，正九品。掌營繕栽植鋪設及燈燭之事。司經，正八品。副，正九品。掌經史圖籍筆硯等事。司藏，從八品。副，從九品。掌庫藏財貨出入之事。司倉，從八品。副，從九品。掌倉廩出納薪炭等事。中侍局都監，正九品。同監，從九品。掌東閣內之禁令、省察宮人廩賜給納諸物、轄侍人等。左諭德、右諭德，正五品。左贊善、右贊善，正六品。掌贊諭道德、侍從文章。內直郎，正七品。

右屬宮師府。

親王府屬官

傅，正四品。掌師範輔導、參議可否，若親王在外，亦兼本京節鎮同知。府尉，從四品。本府長史，從五品。明昌三年改，掌警嚴侍從、兼總統本府之事。司馬，從六品。同檢校門禁、總統府事。文學二人，從七品。掌贊導禮義、資廣學問。記室參軍，正八品。掌表箋書啟之事。大定七年八月始置。二十年，不專除，令文學兼之。

諸駙馬都尉，正四品。

提舉衛紹王家屬。提舉，從六品。同提舉，從七品。舊為東海郡侯邑令，丞。

提舉鎬厲王家屬。提舉，同提舉。以上二宅，天興元年始聽自便。

提控鞏國公家屬。提控。同提控。

太后兩宮官屬

正大元年置。

衛尉，從三品。副衛尉，從四品。左典禁，右典禁，從五品。奉令，正七品。奉丞，正八品。太僕，正六品。副僕，正七品。門衛二員，正六品。典寶二員，正六品。謁者二員，從六品。閣正，從七品。閣丞，從八品。食官令，正八品。食官丞，正九品。宮令，正八品。宮丞，正九品。醫令，正八品。醫丞，正九品。飲官令，正八品。飲官丞，正九品。主藏，正八品。副主藏、主廩，從八品。副主廩，正九品。

大興府

尹一員，正三品。掌宣風導俗、肅清所部，總判府事。余府尹同。兼領本路兵馬都總管府事。車駕巡幸，則置留守同知、少尹、判官。惟留判不別置，以總判兼之。同知一員，從四品。掌通判府事。餘府同知同此。少尹一員，正五品。掌同同知。總管判官一員，從五品。掌紀綱總府眾務，分判兵案之事。府判一員，從五品。掌諮議參佐、糾正非違、紀綱眾務，分判吏部、工案事。推官二員，從六品。掌同府判，分判戶、刑案事，內戶推掌通檢推排簿籍。舊一員，大定五年增一員。知事，正八品。掌付事勾稽省署文牘、總錄諸案之事。都孔目官，女直司一員，漢人司一員，職同知事，掌監印、監受案牘。余都孔目官同此。不常置，省則吏目攝。六案司吏七十五人，內女直十五人，漢人六十人。司吏分掌六案，各置孔目官一員，掌呈覆糾正本案文書。餘分前後行，其他處應設十人以下、六人以上者，置孔目官三人，及置提點所處仍舊。女直司吏若十二人以上，分設六案，不及者設三案，五人以下設一案，通掌六案事。以上名充孔目官。知法三員，從八品。女直一員、漢人二員，掌律令格式、審斷刑名。抄事一人，掌抄事目、寫法狀，以前後行吏人選。公使百人。女直教授一員。東京、北京、上京、河東東西路、山東東西路、大名、咸平、臨潢、陝西統軍司、西南招討司、西北路招討司、婆速路、曷懶路、速頻、蒲與、胡裏改、隆州、泰州、蓋州並同此。皆置醫院，醫正一人，醫工八人。

諸京留守司

留守一員，正三品。帶本府尹兼本路兵馬都總管。同知留守事一員，正四品。帶同知本府尹兼本路兵馬都總管。副留守一員，從四品。帶本府少尹兼本路兵馬副都總管。留守判官一員，從五品。都總管判官一員，從五品。掌紀綱總府眾務、分判兵案之事。推官一員，從六品。掌同府判，分判刑案之事，上京兼管林木事。司獄一員，正八品。司吏。女直司吏，上京二十人，北京十三人，東京十人，南京、西京各五人。漢人司吏，三十萬戶以上六十人，二十五萬戶五十五人，十萬戶以上四十人，七萬戶以上三十五人，五萬戶以上三十人，三萬戶以上二十四人，不及萬戶十人。譯人，上京、北京各三人，東京、西京、南京各二人。通事二人。知法，女直、漢人各一員，南京漢人二員。抄事一人，掌抄錄事目、書寫法狀。公事百人。

京城門收支器物使。貞祐元年置，每城一面設一員。五年，南京隨門添設。舊有小都監，後省。正八品，十四員，戶部辟舉。開陽門、宣仁門、安利門、平化門、通遠門、宜照門、利川門、崇德門、迎秋門、廣澤門、順義門、迎朔門、順常門、廣智門，已上各門副尉兼職。貞祐五年制，乃罷小都監。十四門尉，從七品。副尉，正九品。

上京提舉皇城司提舉一員，從六品。同提舉一員，從七品。司吏一人。

南京提舉京城所提舉一員，正七品。同提舉一員，從七品。掌本京城壁及繕修等事，不常置。上京同此。管勾一員，正八品。掌佐繕治。受給官一員，掌收支之事。壕寨官一員，掌監督修造。

皇城使一員，正八品。副使一員，正九品。掌宮闕繕修之事，不常置。

管勾北太一宮，同樂園二員，正八品。掌守宮園繕修之事。

慶元宮小都監三員，掌鋪陳祭器諸物。余宮同。

花園小都監二員。

東京宮苑使一員。西京、北京同。

東京、西京禦容殿，閣門各二員，掌享祀禮數、鋪陳祭器。

東京萬甯宮小都監一員。

按察司

本提刑司，承安三年以上京、東京等提刑司並為一提刑使，兼宣撫使勸農採訪事，為官稱。副使、判官以兼宣撫副使、判官為名。複改宣撫為安撫，各設安撫判官一員、提刑一員，通四員。安撫司，掌鎮撫人民、譏察邊防軍旅、審錄重刑事。安撫判官則銜內不帶勸農採訪事，令專管千戶謀克。安撫使副內，差一員于咸平、一員於上京分司。承安四年罷咸平分司，使在上京、副在東京，各設簽事一員。承安四年改按察司，貞祐三年罷，止委監察採訪。

使一員，正三品。掌審察刑獄、照刷案牘、糾察濫官汙吏豪猾之人、私鹽酒麴並應禁之事，兼勸農桑，與副使、簽事更出巡案。副使，正四品。兼勸農事。簽按察司事，正五品。承安四年設。判官二員，從六品。大定二十九年設。明昌元年以陝西地闊，添一員。知事，正八品。承安三年，上京者兼經歷安撫司使。泰和八年十一月，省議以轉運司權輕，州縣不畏，不能規措錢穀，遂詔中都都轉運，依舊專管錢穀事，自余諸路按察使並兼轉運使，副使兼同知，簽按察並兼轉運副，添按察判官一員，為從六品。中都、西京路按察司官止兼西京路轉運司事。遼東路惟上京按察安撫使及簽事依舊署本司事。遼東轉運使兼按察副使，同知轉運使兼簽按察司事，轉運副使兼按察判官，添知事一員。知法二員，從八品。書史四人，書吏十人，抄事一人，公使四十人。右中都、西京並依此置。陝西、上京兩路設簽按察司事二員，上京簽安撫司事。

上京、東京等路按察司並安撫司。使，正三品。鎮撫人民、譏察邊防軍旅之事，仍專管猛安謀克，教習武藝及令本土純願風俗不致改易。副使二員，正四品。簽安撫司事，正五品。簽按察司事，正五品。知事兼安撫司事，正八品。知法四員，從八品。書史四人，上京、東京書吏十八人，女直十二人、漢人六人。中都、西京，女直五人，漢人五人。北京、臨潢，女直三人、漢人五人。南京，女直二人、漢人七人。山東，女直三人、漢人七人。大名，女直三人、漢人六人。抄事一人，公使十人。右按察使於上京、副使于東京各路設簽事一員，分司勾當。惟安撫司不帶「勸農」字，內知事于上京、自余並於兩處分減存設。

諸總管府

謂府尹兼領者。

都總管一員，正三品。掌統諸城隍兵馬甲仗，總判府事。同知都總管一員，從四品。掌通判府事，惟婆速路同知都總管兼來遠軍事兵馬。副都總管一員，正五品。所掌與同知同。總管判官一員，從六品。掌紀綱總府眾務，分判兵案之事。府判一員，從六品。掌紀綱眾務，分判戶、禮案，仍掌通檢推排簿籍。推官一員，正七品。掌同府判，分判工、刑案事。知法一員。司吏，女直，山東西路十五人，大名十四人，山東東路、咸平府、臨潢府各十二人，曷懶路、河北西路各十人，婆速路十一人，河北東路八人，河東南北路、京兆、慶陽、臨洮、鳳翔、延安各四人。漢人，戶十八萬以上四十二人，十五萬以上四十人，十三萬以上三十八人，十萬以上三十五人，七萬以上三十二人，五萬以上二十八人，三萬以上二十二人，不及三萬戶二十人，婆速路、曷懶路各二人。譯人，咸平三人，河北東西、山東東西、曷懶、大名、臨潢　各二人，餘各一人。通事，婆速、曷懶路高麗通事一人，臨潢北部通事一人，部落通事一人、小部落通事二人，慶陽府通事一人。抄事一人。公使八十人。臨潢別置移剌十三人。凡諸府置員並同，惟曷懶路無府事。

諸府

謂非兼總管府事者。

尹一員，正三品。同知一員，正四品。少尹一員，正五品。府判一員，從六品。掌紀綱眾務，分判吏、戶、禮案事，專掌通檢推排簿籍。推官一員，正七品。掌同府判兵、刑、工案事。府教授一員。知法一員。司吏，女直皆三人，漢人，若管十六萬戶四十人，十四萬以上三十八人，十二萬以上三十五人，十萬以上三十二人，七萬以上三十人，五萬以上二十五人，三萬戶以上二十人，不及三萬戶十七人。譯人一人，通事一人，抄事一人，公使七十人。

諸節鎮

節度使一員，從三品。掌鎮撫諸軍防剌，總判本鎮兵馬之事，兼本州管內觀察使事。其觀察使所掌，並同府尹兼軍州事管內觀察使。同知節度使一員，正五品。通判節度使

事，兼州事者仍帶同知管內觀察使。副使一員，從五品。節度判官一員，正七品。掌紀綱節鎮眾務、僉判兵馬之事，兼判兵、刑、工案事。觀察判官一員，正七品。掌紀綱觀察眾務，僉判吏、戶、禮案事，通檢推排簿籍。知法一員，州教授一員，司獄一員，正八品。司吏，女直，隆州十四人，蓋州十二人，泰州十一人，速頻、胡裏改各十人，蒲與八人，平、宗、懿、定、衛、萊、密、滄、冀、邢、同、雄、保、兗、邠、涇、朔、奉聖、豐、雲內、許、徐、鄧、鞏、鄜、全、肇各三人，餘各二人。漢人，依府尹數例。譯人一人，通事二人，抄事一人。公使人，上鎮七十、中六十五、下六十人，惟蒲與、胡裏改、速頻各二十人。曷速館路、蒲與路、胡裏改路、速頻路四節鎮，省觀察判官而無州事。

諸防禦州

防禦使一員，從四品。掌防捍不虞、禦制盜賊，余同府尹。同知防禦使事一員，正六品。掌通判防禦使事。判官一員，正八品。掌簽判州事，專掌通檢推排簿籍。知法，從九品。州教授一員。司軍，從九品。軍轄兼巡捕使，從九品。司吏，女直一人，漢人管戶五萬以上二十人，以率而減。譯人一人，通事一人，抄事一人。公使，上州六十人、中五十五人、下五十人。

諸刺史州

刺史一員，正五品。掌同府尹兼治州事。同知一員，正七品。通判州事。判官一員，從八品。簽判州事，專掌通檢推排簿籍。司軍，從九品。知法一員。軍轄兼巡捕使，從九品。司吏，女直，韓、慶、信、灤、薊、通、澄、複、沈、貴德、涿、利、建州、來遠軍各三人，餘各二人。抄事一人。公使，上州五十、中四十五、下四十。惟來遠軍同下州，省同知。凡諸州以上知印，並于孔目官內輪差，運司押司官並同。無孔目官，以上各司吏充，司、縣同此。

諸京警巡院

使一員，正六品。掌平理獄訟、員警別部，總判院事。副一員，從七品。掌警巡之事。判官二員，正九品。掌檢稽失，簽判院事。司吏，女直，中都三人，上、東、西三京各二人，餘各一人。漢人，中都十五人，南京九人，西京八人，東京六人，北京五人，上京四人。惟東、西、北、上京無副使。

諸府節鎮錄事司

錄事一員，正八品。判官一員，正九品。掌同警巡使。司吏，戶萬以上設六人，以下為率減之。凡府鎮二千戶以上則依此置，以下則止設錄事一員，不及百戶者並省。

諸防刺州司候司

司候一員，正九品。司判一員，從九品。司吏、公使七人。然亦驗戶口置。

赤縣

謂大興、宛平縣。令一員，從六品，掌養百姓、按察所部、宣導風化、勸課農桑、平理獄訟、捕除盜賊、禁止游惰，兼管常平倉及通檢推排簿籍，總判縣事。丞一員，正八品。掌貳縣事。主簿一員，正九品。掌同縣丞。尉四員，正八品。專巡捕盜賊。余縣置四尉者同此。司吏十人，內一名取識女直、漢字者充。公使十人。

次赤縣

又曰劇縣。令一員，正七品。丞一員，正九品。主簿一員，正九品。尉一員，正九品。

諸縣

令一員，從七品。丞一員，正九品。主簿一員，正九品。尉一員，正九品。凡縣二萬五千戶以上為次赤、為劇，二萬以上為次劇，在諸京倚郭者曰京縣。自京縣而下，以萬戶以上為上，三千戶以上為中，不滿三千為下。中縣而下不置丞，以主簿與尉通領巡捕事。下縣則不置尉，以主簿兼之。中縣司吏八人，下縣司吏六人，公使皆十人。

諸知鎮、知城、知堡、知寨

皆從七品。其設公使皆與縣同，惟驗戶口置司吏。

諸司獄

司獄一員，正九品。提控獄囚。司吏一人。公使二人。典獄二人，防守獄囚門禁啟閉之事。獄子，防守罪囚者。

市令司

唯中都置。令一員，正八品。南遷以左、右警巡使兼。丞一員，正九品。掌平物價，察度量權衡之違式、百貨之估直。司吏四人、公使八人。

軍器庫

使一員，正八品。副使一員，從九品。掌甲冑兵仗。司吏二人。庫子，掌出納之數、看守巡護。中都、南京依此置，西京省副使，北京惟副使，仍兼八作使。隨府節鎮設使、副，若軍器兼作院，軍資兼軍器庫，及防刺郡，則置都監一員，以軍資監兼者如舊。

作院

使一員，副使一員，掌監造軍器，兼管徒囚，判院事。都監一員，掌收支之事。牢長，監管囚徒及差設牢子。中都、南京依此置，仍加「都」字。南京省都監一員，東京、西京置使或副一員，上京並省。隨府節鎮作院使副，並以軍器使副兼之。其或置一員，或以軍資庫兼之，若元設甲院都監處，並薊州專設使副者，並仍舊。

都轉運司

使，正三品。掌稅賦錢穀、倉庫出納、權衡度量之制。同知，從四品。副使，正五品。都勾判官，從六品。紀綱眾務、分判勾案，惟南京勾判兼上林署丞。戶籍判官二員，從六品。舊止一員，承安四年增置一員，不許別差，專管拘收征克等事。支度判官二員，從六品。掌勾判、分判支度案事。鹽鐵判官一員，從六品。都孔目官二員，勾稽文牘。知法二員，從八品。都勾案、戶籍案、鹽鐵案、支度案、開拆案司吏，女直八人，漢人九十人。抄事一人，譯史三人，通事一人，押遞五十人，監運諸物公使八十人。惟中都路置都轉運司，余置轉運司，省戶、度判官各一員。南京、西京、北京、遼東、山東西路，河北東路則置女直知法、漢知法各一員。山東東路、河東南路北路、河北西路、陝

西東西路則置漢知法一員。餘官皆同中都置。女直司，司吏，遼東路十人，西京、北京、山東西路各五人，余路皆四人。譯史，遼東路三人，餘各二人。通事各一人。漢人司，司吏，課額一百八十萬貫以上者五十人，百五十萬貫以上四十五人，百二十萬貫以上四十人，九十萬貫以上三十五人，六十萬貫以上三十人，三十萬貫以上二十五人，不及三十萬貫二十人。公使人，各七十人。押遞，南京、山東東西路、河東南路、河北西路各五十人，西京、河東北路、河北東路各四十人，余路各三十人。

山東鹽使司，與寶坻、滄、解、遼東、西京、北京凡七司

使一員，正五品。他司皆同。副使二員，正六品。它司皆一員。判官三員，正七品。泰和作四員，寶坻、解州設二員，余司皆一員。掌幹鹽利以佐國用。管勾二十二員，正九品。寶坻、解、西京則設六員，北京、遼東、滄州則設四員。同管勾、都同監皆省。掌分管諸場發買收納恢辦之事。同管勾五員。都監八員。監、同各七員。知法一員。司吏二十二人，女直三人，漢人十九人。譯人一人，抄事、公使四十人，它司皆同。

中都都曲使司。酒使司、院務、稅醋使司，榷場兼酒使司附。使，從六品。副使，正七品。掌監知人戶醞造曲蘗，辦課以佐國用。餘酒使監醞辦課同此。都監二員，正八品。掌簽署文簿、檢視醞造。司吏四人，公使十人。凡京都及真定皆為都曲酒使司，設官吏同此。它處置酒使司，課及十萬貫以上者設使、副、小都監各一員，五萬貫以上者設使、副各一員，以上皆設司吏三人。三萬貫以上者設使及都監各一員，司吏二人。不及二萬貫者為院務，設都監、同監各一員。不及千貫之院務止設都監一員。其他稅醋使司、及榷場與酒稅相兼者，視課多寡設官吏，皆同此。諸酒稅使三萬貫以上者正八品，諸酒榷場使從七品，五萬貫以上副使正八品。

提舉南京路榷貨事，從六品。

中都都商稅務司。使一員，正八品。副使一員，正九品。正大元年升為從七品。掌從實辦課以佐國用。都監一員，從九品。掌簽署文簿、巡察匿稅。司吏四人，公使十人，余置官吏同酒使司。

中都廣備庫。使一員，從七品。副使一員，從八品。判官一員，正九品。掌匹帛顏色，油漆諸物出納之事。攢典四人。庫子十四人，內十二人收支，二人應辦。掌排數出納、看守巡護之事，與庫官通管。

永豐庫。鍍鐵院都監隸焉。使一員，從七品。副使一員，從八品。判官一員，正九品。掌泉貨金銀珠玉出納之事。攢典三人。庫子十二人，內十人收支，二人應辦。凡歲收二十五萬貫者置庫子十人，不及二萬貫者置二人。鍍鐵院都監二員，管勾生熟鐵釘線。攢典一人。京、府、鎮、通州並依此置，判官、都監皆省。或兼軍器並作院，或設使若副一員。防刺郡設都監一員，仍兼軍器庫。

南京交鈔庫。使一員，正八品。副使一員，正九品。掌出入錢鈔兌便之事。攢典二人，攢寫計帳、類會合同。庫子八人，掌受納錢數、辨驗交鈔、毀舊主簿曆。

中都流泉務。大定十三年，上謂宰臣曰：「聞民間質典，利息重者至五七分，或以利為本，小民苦之。若官為設庫務，十中取一為息，以助官吏廩給之費，似可便民。卿等其議以聞。」有司奏於中都、南京、東平、真定等處並置質典庫，以流泉為名，各設使、副一員。凡典質物，使、副親評價直，許典七分，月利一分，不及一月者以日計之。經二周年外，又逾月不贖，即聽下架出賣。出帖子作寫質物人姓名，物之名色，金銀等第分兩，及所典年月日錢貫，下架年月之類。若亡失者，收贖日勒合幹人，驗元典官本，併合該利息，陪償入官外，更勒庫子，驗典物日上等時估償之，物雖故舊，依新價償。仍委運司佐貳幕官識漢字者一員提控，若有違犯則究治。每月具數申報上司。大定二十八年十月，京府節度州添設流泉務，凡二十八所。明昌元年，皆罷之。二年，在都依舊存設。使一員，正八品。副使一員，正九品。掌解典諸物、流通泉貨。勾當官一員。攢典二人。

中都店宅務。管勾四員，正九品。各以二員分左右廂，掌官房地基，徵收官錢、檢料修造摧毀房舍。攢典，左右廂各五人，掌徵收及檢料修造房屋之事。庫子，左右廂各三人。催錢人，左右廂各十五人，又別設左廂平樂樓花園子一名，右廂館子四人。

南京店宅務同。

中都左右廂別貯院。使一員，從八品。副使一員，正九品。判官，從九品。掌拘收退樸等物及出給之事。攢典、庫子，同前。

中都木場。使一員，從八品。副使一員，判官一員，皆正九品。掌拘收材木諸物及出給之事。司吏一人，庫子四人，花料一人，木匠一人。

中都買物司。使一員，從八品。副使一員，正九品。掌收買官中所用諸物。都監四員，從九品。掌支應等事。司吏二人。

京兆府司竹監。管勾一員，從七品。掌耨養竹園采斫之事。司吏一人，監兵百人，給耨養采斫之役。

諸綾綿院。置於真定、平陽、太原、河間、懷州。使一員，正八品。副使一員，正九品。掌織造常課匹段之事。

規措京兆府、耀州、三白渠公事。規措官，正七品。掌灌溉民田。點檢渠堰官一員，掌點檢啟閉涇陽等縣渠堰。司吏三人。

漕運司。提舉一員，正五品。景州刺史兼領。掌河倉漕運之事。同提舉一員，正六品。勾當官，從八品。掌催督起運綱船。司吏六人，分掌課使、起運兩科，各設孔目官，前後行各一人。僉使科，掌吏、戶、禮案。起運科，掌兵、刑、工案。公使八十一人，押綱官七十六人。景州依此置。肇州以提舉兼本州同知，同提舉兼州判。

諸倉。使，正八品。副使，正九品。掌倉廩畜積、受納租稅、支給祿廩之事。攢典，掌收支文曆、行署案牘。歲收一萬石以上設二人。倉子，掌斛鬥盤量、出納看守之事。

草場。使，副使，掌儲積受給之事。攢典二人。場子，掌積垛、出納、看守、巡護之事，歲收五萬以上設四人。中都、南京、歸德、河南、京兆、鳳翔依此置。西京省副使，餘京節鎮科設使副一員，防刺仍舊，置都監一員。

南京諸倉監支納官、草場監支納官，正八品。

南京提控規運柴炭場。使，從五品。副使，正六品。

京西規運柴炭場。使，從八品。副使，正九品。

諸總管府節鎮兵馬司

都指揮使一員，正五品。巡捕盜賊，提控禁夜，糾察諸博徒、屠宰牛馬，總判司事。副都指揮使二員，正六品。貳使職，通判司事，分管內外，巡捕盜賊。軍典十二人，掌本庫名籍、差遣文簿、行署文書、巡捕等事，餘軍典同此。司吏一人，譯人一人，公使十人。指揮使一員，從六品。鈐轄四都之兵以屬都指揮使，專署本指揮使事。軍使一員，正七品。指揮之職，左右什將各一人，共管一都。軍典二人，營典一人，左、右承局各一人，左、右押官各一人。以上軍員每百人為一指揮使，各一員分四都，每都設左右什將、承局、押官各一。若人數不及，附近相合者，並依上置。如無可相合者，三百人以上為一指揮，二百人以上止設指揮使，一百人止設軍使，仍每百人以上立為一都，不及百人設什將、承局、押官各一。其指揮下軍使，什將下軍典、營典、各同此置。惟北京、西京止設使、副各一員。

諸府鎮都軍司

都指揮使一員，正七品。節鎮軍都指揮使則從七品。掌軍率差役、巡捕盜賊，總判軍事，仍與錄事同管城隍。軍典二人，公使六人，凡諸府及節鎮並依此置。

諸防刺州

軍轄一員，掌同都軍，兼巡捕，仍與司候同管城壁。軍典二人。

諸府州

兵馬鈐轄一員，從六品。掌巡捕盜賊。若有盜，則總押隨處巡尉，並力擒捕。司吏二人。京兆、咸平、濟南、鳳翔、萊、密、懿、鞏州並依此置。惟京兆、咸平府置兵馬都鈐轄，餘並省。

諸巡檢

中都東北都巡檢使一員，正七品。通州置司，分管大興、漷陰、昌平、通、順、薊、盈州界盜賊事。司吏一人，掌行署文書。馬軍十五人，于武衛馬軍內選少壯熟閑弓馬人充。

西南都巡檢一員，正七品。良鄉縣置司，分管良鄉、宛平、安次、永清縣並涿、易

州界盜賊事。

諸州

都巡檢使各一員，正七品。副都巡檢使各一員，正八品。司吏各一人。右宿、泗、唐、鄧、察、亳、陳、潁、德、華、河、隴、泰等州並西北路依此置，餘不加「使」字。

散巡檢，正九品。內泗州以管勾排岸兼之。皆設副巡檢一員，為之佐。右地險要處置司。唐、鄧、宿、泗、潁、壽、蔡等州及緣邊二十五處置。大定二十二年，廣寧府大斧山置巡檢司。明昌五年七月，升蔡州劉輝村置巡檢。

潼關。關使兼譏察官，正七品。掌關禁、譏察奸偽及管鑰啟閉。副譏察，正九品。掌任使之事。司吏二人，女直、漢人各一。

居庸關、紫荊關、通會關、會安關及他關。皆設使，從七品。

大慶關。管勾河橋官兼譏察事一員，正八品。掌解系浮橋、濟渡舟楫、巡視河道、修完埽岸、兼率埽兵四時功役、栽植榆柳、預備物料、譏察奸偽等事。同管勾一員。司吏二人，女直、漢人各一人。九鼎、大陽津渡，惟置譏察官一員。

孟津渡。譏察一員，正八品。掌譏察奸偽。副譏察一員，正九品。司吏二人。

提舉譏察使，正五品。副使，從五品。陝西一員，河南二員。南遷置譏察使，從七品。副使，正八品。南遷後，陝西置於秦州，河南置於唐、鄧、息、壽、泗五州。

提舉秦、藍兩關，提舉，從五品。同提舉，正六品。南遷後置。

提舉三門，集津南北岸，正六品。南遷後置。

沿淮譏察使，從五品。

管勾泗州兼排岸巡檢，正九品。

諸邊將

正將一員，正七品。掌提控部保將、輪番巡守邊境。副將一員，正八品。部將一員，正九品。輪番巡守邊境。隊將，正九品。鄜延九將，慶陽十將，臨洮十四將，鳳翔十六將，河東三將，並依此置。

統軍司河南、山西、陝西，益都

使一員，正三品。督領軍馬、鎮攝封陲、分營衛、視察奸。副統軍一員，正四品。判官一員，從五品。紀綱庶務，簽判司事。大定九年置。知事一員，從七品。知法二員，從八品。女直、漢人各一。書史十三人，女直八人。漢人五人，掌行署文牘、上名監印。守當官四人，譯書四人，通事一人，抄事一人，公使五十人。河南依此置，山東不設判官，知法以益都府知法兼之。

招討司

三處置，西北路、西南路、東北路。使一員，正三品。副招討使二員，從四品。招懷降附、征討攜離。判官一員，從六品，紀綱職務、簽判司事。勘事官一員，從七品。知事一員，正八品。知法二員，從八品。女直、漢人各一。司吏十九人。譯人三人。通事六人，內諸部三人、河西一人。移剌三十人，以上各充都管。抄事一人。公使五十人。西北路增勘事官一員。東北路不置漢人知法。

諸猛安

謀克隸焉。

猛安，從四品。掌修理軍務、訓練武藝、勸課農桑，餘同防禦。司吏四人，譯一人，撻馬、差役人數並同舊例。

諸謀克

從五品。掌撫輯軍戶、訓練武藝。惟不管常平倉，余同縣令。女直司吏一人，譯人一人，撻馬。

諸部族節度使

節度使一員，從三品。統制各部，鎮撫諸軍，餘同州節度。副使一員，從五品。判官一員。知法一員。司吏四人，女直、漢人各半。通事一人，譯人一人，撻馬。右部羅火部族、土魯渾部族並依此置。

諸颭

詳穩一員，從五品。掌守戍邊堡，余同謀克。皇統八年六月，設本班左右詳穩，定為從五品。麼忽一員，從八品。掌貳詳穩。司史三人，習尼昆，掌本颭差役等事。撻馬，隨從也。咩颭、唐古颭、移剌颭、木典颭、骨典颭、失魯颭並依此置。惟失魯颭添設譯人一名。《士民須知》某年有慈謨典颭、胡都颭、霞馬颭，無失魯颭、移典颭。

諸移裏堇司

移裏堇一員，從八品。分掌部族村寨事。司吏，女直一人、漢人一人。習尼昆，掌本颭差役等事，撻馬。右土魯渾部族南北移裏堇司依此置。部羅火部族左右移裏堇司置女直司吏一人。

諸禿裏

禿裏一員，從七品。掌部落詞訟、防察違背等事。女直司吏一人，通事一人。

諸群牧所

又國言謂烏魯古。提控諸烏魯古一員，正四品。明昌四年置。是年以安遠大將軍尚廄局使石抹貞兼慶州刺史為之，設女直司吏三人，譯一人，通事一人。使一員，從四品。國言作烏魯古使。副使一員，從六品。掌檢校群牧畜養蕃息之事。判官一員，正八品。掌簽判本所事。知法一員，從八品。女直司吏四人，譯人一人，撻馬十六人，使八人，副五人，判三人。又設埽穩脫朵，分掌諸畜，所謂牛馬群子也。惟板底因、烏解、忒恩、蒲鮮群牧依此置。